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2702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倪真副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其中宋海良董事长、刘学诗董事、司欣波董事通过委托表决，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396,167,136.73 元，扣除按规定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781,424,431.42 元，支付永续债利息 329,623,800.00 元后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285,118,905.31 元，对于此部分可供分配利润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股 2.62 分（含税）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以现金方式共计分配人民币 1,092,308,5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613,448,045.45 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20.00%。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8.2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9 亿元，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导致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减少 38.23 亿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核销及资产减值准备转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 2024 年度公司所属企业资产核销及资产减值准备转销 59,529.16 万元，其中 2024 年发现损失当年计提减值准备 1,919.51 万元，其余 57,609.65 万元在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薪酬兑现标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 2023 年薪酬兑现标准。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长宋海良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程念高先生、赵立新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兑现标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兑现标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且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的董事人数不足 3 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投资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投资方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融资预算。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券一般性授权事项。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续随年度报告同步公开披露。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金融衍生业务计划及资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金融衍生业务计划，同意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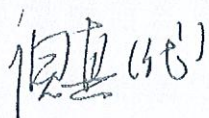
董事会同意《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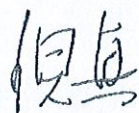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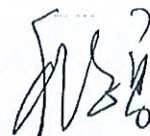
全体与会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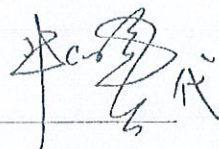
宋海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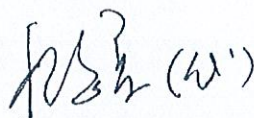
倪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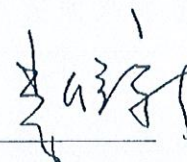
程念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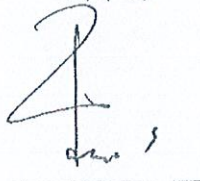
刘学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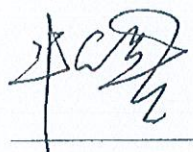
司欣波



赵立新



魏伟峰



牛向春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研究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券一般性授权相关事项

为进一步拓宽直接融资渠道，充分利用当前市场宽松融资环境优势，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发行一种或若干种类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债券”）。为把握市场有利时机、提升发行效率，拟向股东大会、董事会申请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现提请公司办公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主要要素

（一）发行主体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

（二）发行规模

1、2025 年债券发行计划

经所属子公司申报及汇总审核，资本与金融事业部初步制定 2025 年度债券发行计划，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共新增发行债券 212 亿元（详见附件一）。根据国资委《关于做好 2025 年度中央企业债券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今年债券发行计划将纳入财务预算一并提请公司审议，现正履行上会审议程序。

2、授权规模

上述债券发行计划有效期以 2025 年自然年计算，而本次授权

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止。授权有效期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到期应续发债券为 271.04 亿元（详见附件二），2025 年全年计划新增发行债券 212 亿元，共计 483.04 亿元。考虑当前债券总体成本较低，且计划发债主体基本为股份公司、葛洲坝集团、中电工程等资信水平高、偿债能力强的企业，债务风险可控。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直接融资比例，抢抓当前债券发行有利市场窗口，鼓励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锁定长期限低成本资金，本次申请授权的境内外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 亿元，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该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

（三）发行方式

一次或分期、公开或非公开发行。

（四）发行对象

境内外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境内外合格投资者。

（五）期限与品种

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 A 股或 H 股公司债券、可续期债券、企业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中票、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人民币或外币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根据相关

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且每种债券品种的发行规模不超过公司根据国家及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可发行的该类债券的限额。

（六）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偿还到期债券、金融机构贷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等用途。

（七）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12 个月届满之日止。如果公司已于上述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亦在上述决议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登记或注册，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登记或注册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二、授权事项

（一）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它市场条件全权办理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债券的种类、具体品种、具体条款、条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数量、实际总金额、币种、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地点、发行时机、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募集资金运用、上市及承销安排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发行债券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

限于为下属公司发行债券提供必要的担保，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注册等手续，签署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办理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他事项。在公司已就发行债券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3、根据境内相关监管机构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要求，签署及发布/派发与发行债券有关的公告和通函，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及/或批准程序（如需）；

4、依据境内相关监管机构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与发行债券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发行工作；

5、在发行完成后，决定和办理已发行的债券上市或回购等相关事宜（如需）；

6、在公司总体债券发行计划内，对公司及所属企业等各发行主体发债预算予以统一调剂；

7、办理其他与发行债券相关的任何具体事宜以及签署所有所需文件。

（二）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后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为发行债券的董事会授权人士（届时无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授权事宜），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上述（一）下的授权及相关发行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党委会、办公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现提请董事会审议。